

2027年度 初中统考历史作业报告 考项说明

1. 考试局

- 1.1 于2026年4月发出作业报告说明书、评分表及初中历史试卷一作业报告题目予各校。
- 1.2 根据2012年3月17日考试委员会议决：2013年开始，删除初中历史考纲中考试形式的“考生必须完成试卷一和试卷二。若无试卷一的分数，则有关考生因没有完整作答而得零分，成绩等级为E。”，即**考生无作答试卷一，仍可获得试卷二的作答分数**。
- 1.3 根据2011年3月12日考试委员会会议议决：**考生有试卷一作业报告成绩，但缺席试卷二考试者，以缺席论，即成绩报告表上列该科缺席**。
- 1.4 考试局将在2027年7月间收集应届考生的作业报告的分数，并在8月至9月间进行抽查学生报告的工作。

2. 学校

- 2.1 在学校安排下，考生可于2026年初中二或/及2027年初中三年级撰写报告，但成绩必须于2027年7月间由校方呈交考试局。
- 2.2 学校应备好所指定的作业报告供考试局于2027年8月至9月间进行检查、评估。
- 2.3 为鼓励教师和考生重视此报告，同时也让考生的用心得到更多的回馈，建议学校将此报告列为考生校内历史科的一次考试成绩。
- 2.4 考生有试卷一作业报告成绩，但缺席试卷二考试者，以缺席论，即成绩报告表上列该科缺席。
- 2.5 转校生的分数须填写在“转校生评分表”内，并特别提呈予本局。
- 2.6 **凡没有分数资料的考生，请特别说明“已退学”、“缺交报告”或是“转校”。**
——若中途有初中三考生转换学校（如由贵校转去外校，或外校转来贵校），请关注及处理初中历史作业报告分数的转移问题。
- 2.7 分数提呈予考试局后，所有“作业报告”应由校方保管至少2年，若因场地关系而拟提早发还给学生的话，最早须等到翌年3月后才发还。

3. 教师

- 3.1 2026年初中二或/及2027年初中三科任教师根据已公布的题目，指导考生搜集资料及撰写报告。
- 3.2 考生有试卷一作业报告成绩，但缺席试卷二考试者，以缺席论，即成绩报告表上列该科缺席。
- 3.3 指导教师根据评分办法(见**作业报告评分表**)评分，并于2027年7月间将考生成绩呈交考试局。在评分时，若教师认为学生报告未达基本要求，或发现报告由AI直接生成，考生须在教师指示下重做。
- 3.4 教师应协助学校备好所指定的作业报告，以供考试局进行检查、评估。
- 3.5 评分时应着重学生在撰写报告过程中的表现，尤其是个人分析能力与对原始资料的解读；并兼顾资料的搜集方法及整理资料的技巧与方法。篇幅的多寡则属次要。
- 3.6 凡有缴交作业报告者，不论内容或设计优劣，应获得整体分最少1分。

4. 考生

- 4.1 在学校安排下，考生可于2026年初中二或/及2027年初中三年级撰写报告，但成绩必须于2027年由校方呈交考试局。
- 4.2 考生在2026年初中二或/及2027年初中三科任教师指导下，根据已公布的题目搜集资料撰写报告。
- 4.3 考生可以个人或组成至多三人的小组撰写一份报告。
- (i) 人数不多的班级，建议每位考生撰写一份，以达到训练学生掌握撰写报告的技能的目的。
 - (ii) 人数中等的班级，可2人一组；人数太多的班级，可3人一组，惟限定 **最多** 3人一组。
 - (iii) 能力强的个别学生若拟申请单人撰写，由教师裁定。
 - (iv) 实际上，单人或分组撰写的分配，概由科任教师弹性处理。
 - (v) 若初二同班且分配在同一组，但初三由于重新编班而被分开为不同班，有关组仍可存在，只要在“评分表”班级栏上志明即可（以方便作统计报告及统计图）。
 - (vi) 初三留级生或高一、高二重考生得于初三报考统考后立即进行撰写工作（撰写时间约五个月，可单人或凑成小组完成）。
 - (vii) 转校生得向原校申请领出“评分表”（附作业报告，或分组的作业报告影印本），转呈予新就读的学校。若无法领出，则须依留级生/重考生方式重新撰写。
- 4.4 报告版页大小为A4型式 (21cm x 29.7cm)，字数不得少过1 000字，文字可以手抄或用电脑打字。
- (i) 纸张的采用以节俭为原则，再生纸、白纸、线条纸、颜色纸、卡纸均可使用。
 - (ii) 分数不受纸质影响，用高质地纸张撰写未必得高分，用低质地纸张撰写也未必得低分。（设计新颖、内容充实者，即使使用再生纸，仍可获得较高分数；反之，虽使用质地优良且色彩丰富的纸张，但若内容空乏，分数亦不会因此特别提高。）
 - (iii) 字数下限为1 000个字，上限不妨定为3 000个字。（但不要太拘泥于形式上的字数。）
 - (iv) 以手写或电脑处理并不影响评分，不过，老师应该注意以电脑处理的报告是不是该考生亲自处理。
- 4.5 考生不得直接采用人工智能（AI）生成内容作为作业报告。若参考相关工具，须对内容进行筛选、查证、修正与重组，并能说明资料来源与处理过程，以确保资料准确无误，并符合学术诚信原则。
- 4.6 若指导教师在评分时认为考生报告未达基本要求，或发现报告由AI直接生成，考生须在教师指示下重做。
- 4.7 考生有试卷一作业报告成绩，但缺席试卷二考试者，以缺席论，即成绩报告表上列该科缺席。

董总考试局 发

